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

沪府办字〔2022〕4号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《依托“一网通办”加快推进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 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委、办、局,各有关单位:

经市政府同意,现将《依托“一网通办”加快推进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2022年3月8日

依托“一网通办”加快推进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等要求,依托“一网通办”,加快推进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“免申即享”,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、满意度,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将“免申即享”作为深化“一网通办”改革和“放管服”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,转变管理视角,打破数据壁垒,坚持刀刃向内,大胆改革不适应新形势、新要求的管理规定和工作流程,加快推进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“免申即享”,提升智能化、精准化、个性化服务水平,推动政府部门从被动服务向主动服务转变、企业和群众从“人找政策”到“免申即享”转变,实现政策红利直达直享、精准服务无处不享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依托“一网通办”支撑能力,聚焦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,按照政策和服务的实施范围和条件,通过数据共享、大数据分析、人工智能辅助,精准匹配符合条件的企业和群众,实现政策和服务精准找人。企业和群众全程无需主动提出申请,无需填写申请表、提交申请材料,即可享受政策和服务。到2022年底,以27个市级重点项目为引领,鼓励基层创新,健全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机制,打造一批企

业和群众获得感强的“免申即享”项目。到2023年底,推进更大范围、更宽领域、更深层次的“免申即享”改革,条件成熟的政策和服务基本实现“免申即享”。

三、实现方式

(一)直接兑现,免于申请

法律法规没有明确要求必须通过依申请方式办理,且不对企业经营和个人生活产生不利影响的,对符合政策条件的企业和群众直接兑现有关政策,提供有关服务。

(二)一键确认,免于填报

对法律法规明确要求必须有申请环节的,自动生成申请表和申请材料,依托市民主页和企业专属网页,精准推送至符合条件的企业和群众。企业和群众确认申领意愿后,即可享受有关政策和服务,免去申请环节的表格填报和材料提交。

(三)扫码识别,个性服务

依托“随申码”识别用户身份,推进老年人、残疾人、烈属、学生等群体在相关场景的优待“免申即享”。

四、工作职责

市政府办公厅:统筹推进“免申即享”工作,建立健全依托“一网通办”推进“免申即享”的工作机制。

各市级部门:梳理本条线国家级和市级的相关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,建立政策和服务清单并动态更新,牵头推进本条线“免申即享”工作。作为业务牵头部门,负责编制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方案,

提出业务规则、数据需求并对其科学性、准确性负责；作为数据责任部门，负责归集相关数据并对其全面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负责。

各区政府：统筹推进本区“免申即享”工作，建立健全本区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机制，梳理本区相关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，建立政策和服务清单并动态更新，落实相关数据归集、治理、分析等技术支撑工作，对本区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涉及的业务系统改造予以保障。

市、区财政部门：指导和监督“免申即享”工作中财政资金依法合规兑现拨付。

市大数据中心：加强市大数据资源平台数据共享能力保障，为全市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提供数据支撑。根据业务牵头部门提供的业务规则和数据需求，归集相应数据，开展数据治理。指导各区大数据管理部门做好市、区数据联动工作。对数据归集及分析过程进行安全监管。负责市级部门“免申即享”相关业务系统改造及技术保障。优化市民主页和企业专属网页、“随申码”、“一网通办”平台“免申即享”专区和“助企纾困”服务专区等前台服务。

五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全面梳理政策和服务清单

分层分级梳理各类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，重点梳理行政给付、资金补贴扶持、税收优惠等政策。各区、各部门分别形成本区、本条线惠企利民政策和服务清单并动态更新，每年从清单中筛选条件成熟的政策和服务推进“免申即享”改革。对全市面上推进有难度的，先试点再推广，成熟一个上线一个，对已实现“免申即享”的

政策和服务,主动向社会公开。

(二) 加强数据归集共享和大数据分析

一是加强数据需求梳理。业务牵头部门对拟推进的“免申即享”项目梳理业务规则,并提出明确的数据需求。二是加强数据归集共享。对“免申即享”项目提出的数据需求,原则上没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明确禁止的,数据责任部门不得拒绝数据归集。数据责任部门按照有关规范,及时将数据归集至市大数据资源平台,并确保归集的数据全面、及时、可用,符合质量要求。三是加强大数据治理分析。数据管理部门根据业务牵头部门提供的业务规则,依托自然人、法人综合库和亲属关系库、婚姻库、地址库等相关主题库、专题库的数据支撑,进行大数据治理分析,精准匹配符合条件的企业和群众。

(三) 优化政策和服务兑现流程

“免申即享”将原来的“企业和群众申请、部门受理、部门审核、部门兑现”4个环节,优化为“企业和群众意愿确认、部门兑现”最多2个环节。对由于数据暂时归集不全,无法通过数据共享、大数据分析精准匹配的,企业和群众仍可按照原渠道申请办理。将“免申即享”相关数据规范接入“一网通办”平台,形成管理闭环。

(四) 做强“一网通办”平台支撑

做强“一网通办”平台对“免申即享”的前台服务支撑,重点提升市民主页和企业专属网页服务能力,持续完善“一人(企)一档”信息,优化主动提醒功能,加快推进电子印章、电子签名在“免申即

享”工作中的应用。原则上,“免申即享”政策和服务线上的精准推送、意愿确认、告知承诺等,均通过市民主页或企业专属网页进行。强化“随申码”作为个人以及企业等市场主体的数字身份识别码功能,推进数字身份跨域互认,提升个性服务能力。

(五)强化风险管理与绩效评估

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工作,及时跟踪研判“免申即享”实施过程中的风险,确保“免申即享”工作和资金兑现依法合规。推进“免申即享”与信用有效衔接,推行守信优先、失信受限。明确信息公示、异议处置、纠错救济等规则,确保政策和服务兑现全过程公开公平。定期组织绩效评估,持续优化业务规则和工作流程,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。

(六)坚持安全与便利并重

筑牢“制度、技术、管理”防火墙,确保“免申即享”工作全过程数据安全,严格保护个人隐私和企业商业秘密。打通线上线下业务系统,实时更新有关数据,杜绝政策和服务兑现中出现重复、遗漏、延迟等情况。坚持用户视角和用户思维,方便企业和群众享受政策和服务,强化智慧化应用创新,不给基层增加负担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

各区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“免申即享”工作,明确分管领导和牵头部门(处室),大力推进本区、本条线的“免申即享”工作。牵头推进“免申即享”工作的区和部门要按照“一事、一方案、一专班”,会

同配合部门按照时间节点狠抓落实,确保落地见效。

（二）加强协同配合

市、区业务牵头部门与数据管理部门要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,及时解决工作推进中出现的问题。市级部门要加强对区条线部门的指导,及时回应基层一线反映的情况,复制推广区级层面的先进经验和成熟做法。“免申即享”工作涉及的相关部门要积极配合、全力支持,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必要的资金保障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推广

要结合“一网通办”宣传,及时总结“免申即享”工作中的经验做法、典型案例和工作成效,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加强宣传推广,持续扩大社会影响,合理引导社会预期,积极回应社会关切,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。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纪委监委，市高院，市检察院。

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3月9日印发